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现场检查记录

(京东)应急现记〔2024〕执 00225 号

被检查单位 豪利时国际贸易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MA01KT5C62

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北京东方广场东方新天地商场首层 A103A 号店铺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 职务 联系电话

现场负责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

住址

联系电话

检查场所 经营场所

检查时间 2024 年 1 月 23 日 15 时 15 分至 1 月 23 日 15 时 35 分

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徐永嘉、申潜，证件号码为 01000124089、01000124084，这是我们的证件（出示证件）。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，你单位有申请回避、陈述和申辩的权利，同时又协助开展调查或者检查的义务，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：当日检查情况如下：

1. 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是否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和警示说明（不涉及）（未发现明显问题）；

2. 生产经营单位未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、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的行为（未发现明显问题）；

3. 危险化学品管道是否设置明显标志发现标志毁损的，管道单位是否及时予以修复或者更新（不涉及）（未发现明显问题）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检查人员（签名）：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（签名）：

2024 年 1 月 23 日